

國有財產開發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業務總收入原列 1 億 161 萬 2,684 元，業務總支出原列 3,301 萬 4,763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6,859 萬 7,92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賸餘之部原列 2 億 8,453 萬 5,319 元，經分配解繳國庫淨額 1,776 萬 9,921 元後，尚有未分配賸餘 2 億 6,676 萬 5,398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分配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7,061 萬 2,898 元，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471 萬 5,887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6,589 萬 7,01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資產原列 202 億 6,765 萬 6,050 元，負債原列 1 億 4,112 萬 1,693 元，淨值原列 201 億 2,653 萬 4,357 元，均予照列。